

证券代码：300596

证券简称：利安隆

公告编号：2021-018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等文件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经事后自查发现，部分内容未同步更，现对上述三个文件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具体内容如下：

一、《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更正前：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3 月 30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3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30 日 09:15 至 2021 年 3 月 23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更正后：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3 月 30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3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30 日 09:15 至 2021 年 3 月 30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审议事项

更正前：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更正后：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三）议案编码

更正前：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
6.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
7.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更正后：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
6.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
7.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00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二、《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

更正情况：

更正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利安隆凯亚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6082 号专项审计报告，利安隆凯亚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5,006.49 万元，2020 年度业绩承诺已实现。

更正后：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利安隆凯亚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6082 号专项审计报告，利安隆凯亚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5,058.93 万元，2020 年度业绩承诺已实现。

三、《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

更正前：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天职业字[2021]6082 号），经审计的凯亚化工 2020 年度净利润（净利润为凯亚化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报表净利润）为 15,006.49 万元，占相关重组交易方承诺业绩 6,000.00 万元的 250.11%。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凯亚化工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已实现。

更正后：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天职业字[2021]6082 号），经审计的凯亚化工 2020 年度净利润（净利润为凯亚化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报表净利润）为 15,058.93 万元，占相关重组交易方承诺业绩 6,000.00 万元的 250.98%。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凯亚化工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已实现。

更正前：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凯亚化工 2020 年度业绩承诺金额为 6,000 万元，业绩承诺实现金额 15,006.49 万元，2020 年度业绩承诺已实现。

更正后：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凯亚化工 2020 年度业绩承诺金额为 6,000 万元，业绩承诺实现金额 15,058.93 万元，2020 年度业绩承诺已实现。

除上述内容调整外，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2 日